

凱美電機股份有限公司一一〇年股東常會議事錄

時間：中華民國一一〇年七月七日(星期三)上午九時正

地點：新北市汐止區新台五路1段75號B3會議室

出席：親自出席(含電子投票視為親自出席)及委託出席股份共計69,171,138股，佔本公司已發行股數總數(已扣除依公司法規定後之總數)135,767,170股之50.9484%，已逾法定出席股數。

主席：翁啓勝董事長

記錄：俞慧穎

列席：翁啓勝董事長、蔡政憲獨立董事、蔡金池監察人、陳育瑄律師事務所 陳育瑄律師、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吳俊亮經理

宣布開會：親自出席及委託出席股份總數已逾法定股數，主席宣佈會議開始

主席致詞：(略)

報告事項

第一案：一〇九年度營業報告，敬請公鑒。(請參閱附錄一)

第二案：監察人審查一〇九年度決算表冊報告，敬請公鑒。(請參閱附錄二)

第三案：本公司一〇九年度員工及董監事酬勞分派情形報告，敬請公鑒。

說明：本公司依據章程第二十七條規定，一〇九年度員工及董監事酬勞業經薪資報酬委員會通過在案，擬定分派情形如下：

單位：新台幣/元

分派項目	分派比率	金額	發放方式
員工酬勞	2.21%	13,296,000	全數以現金發放
董監酬勞	4.00%	24,070,000	
合計	6.21%	37,366,000	

第四案：本公司一〇九年度買回股份相關事宜報告，敬請公鑒。

說明：

項目	說明
預計買回公司股份情形	
董事會決議通過	109/04/08
買回股份目的	轉讓股份予員工
買回股份種類	普通股
買回股份之總金額上限(新台幣)	4,925,370,081元
預計買回期間	109/04/09~109/06/08
預計買回數量	4,000,000股
預定買回區間價格(新台幣)	24.78 ~ 49.34元
實際買回公司股份情形	
買回期間	年 月 日
買回股份種類及數量	0股
買回股份金額(新台幣)	0元
累積持有自己公司股份數量	0股(不包含因併購向異議股東買回之股份76,998股)
平均每股買回價格(新台幣)	0元
累積持有自己公司股份佔公司已	0%(不包含因併購向異議

發行股份總數比率%	股東買回之股份 76,998 股)
買回期間屆滿未執行完畢原因	因執行買回股份期間，股價已漸趨穩定，為兼顧市場機制，並避免股價過度波動，故未執行完畢。

第五案：私募發行普通股執行情形報告，敬請 公鑒。

說明：本公司於109年6月5日經股東常會決議通過在三仟萬股範圍內，以私募方式增資發行普通股案，依證券交易法第43-6條第7項規定，私募普通股得於股東會決議之日起一年內，分二次辦理，惟因期限將屆，本公司於剩餘期限內已無繼續私募之計畫，擬於剩餘期限內不辦理私募事宜。

第六案：修訂本公司「庫藏股轉讓員工辦法」報告，敬請 公鑒。

說明：1. 依據法令規定及配合公司實際運作需要修訂之。
2. 檢附修訂條文對照表，請參閱附錄三。

第七案：廢止本公司「董事會議事規則」並重新訂定本公司「董事會議事規範」報告。

說明：1. 配合主管機關條文內容，擬廢止本公司「董事會議事規則」並重新訂定本公司「董事會議事規範」案。
2. 新舊條文請參閱附錄四。

第八案：訂定本公司「道德行為準則」報告。

說明：1. 依據上市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及配合公司實際運作需要訂定之。
2. 請參閱附錄五。

承認事項

第一案：本公司一〇九年度營業報告書及決算表冊案，提請 承認。(董事會提)

說明：本公司一〇九年度營業報告書、一〇九年度個體財務報表及合併財務報表業經董事會決議通過，並送請監察人審查竣事，請參閱附錄六。

決議：經票決結果，親自出席及委託出席股東加計電子投票，表決贊成權數 65,152,165 權，反對權數 49,509 權，棄權權數 3,657,321 權，贊成權數佔表決時之總表決權數 68,858,995 權(出席總股數 69,171,138 股)94.61%，已達法令規定，本案照案通過。

第二案：本公司一〇九年度盈餘分派案，提請 承認。(董事會提)

說明：1. 本公司一〇九年度盈餘分派依公司法及本公司章程規定，擬具盈餘分派議案，每股擬配發現金股利 2 元，股東紅利擬配發現金股利新台幣 271,534,340 元。
2. 配合所得稅法第 66 條之 9 相關規定，本次盈餘分配係採個別辨認方式，優先分派最近年度盈餘。
3. 本公司一〇九年度盈餘分派案，每股配發現金股利新台幣 2 元，其係按分配比例計算至元為止，元以下捨去不計，分配未滿一元之畸零股合計數，計入本公司之其他收入。

4. 本公司嗣後如因買回本公司股份、將庫藏股註銷或增資發行新股等情形，使本公司分配基準日之流通在外股數發生變動，致股東會通過之配息率發生變動時，提請股東會授權董事長就實際流通在外股數全權調整之。

5. 股利分配案俟股東常會通過後授權董事長另訂配息基準日及其他相關事宜。(請參閱附錄七)

決議：經票決結果，親自出席及委託出席股東加計電子投票，表決贊成權數 65,178,586 權，反對權數 49,291 權，棄權權數 3,631,118 權，贊成權數佔表決時之總表決權數 68,858,995 權(出席總股數 69,171,138 股)94.65%，已達法令規定，本案照案通過。

討論事項

第一案：修訂本公司「公司章程」案，提請 決議。(董事會提)

說明：1. 為配合證券交易法第14 條之4 設置審計委員會，擬修訂本公司章程第16 條部分條文。

2. 檢附修訂條文對照表，請參閱附錄八。

決議：經票決結果，親自出席及委託出席股東加計電子投票，表決贊成權數 65,052,562 權，反對權數 46,912 權，棄權權數 3,759,521 權，贊成權數佔表決時之總表決權數 68,858,995 權(出席總股數 69,171,138 股)94.47%，已達法令規定，本案照案通過。

第二案：修訂本公司「股東會議事規則」案，提請 決議。(董事會提)

說明：1. 配合主管機關條文內容，擬修訂本公司「股東會議事規則」部分條文。

2. 檢附修訂條文對照表，請參閱附錄九。

決議：經票決結果，親自出席及委託出席股東加計電子投票，表決贊成權數 65,051,611 權，反對權數 46,915 權，棄權權數 3,760,469 權，贊成權數佔表決時之總表決權數 68,858,995 權(出席總股數 69,171,138 股)94.47%，已達法令規定，本案照案通過。

第三案：修訂本公司「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程序」案，提請 決議。(董事會提)

說明：1. 依據法令規定及配合公司實際運作需要修訂本公司「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程序」部分條文。

2. 檢附修訂條文對照表，請參閱附錄十。

決議：經票決結果，親自出席及委託出席股東加計電子投票，表決贊成權數 64,755,765 權，反對權數 342,522 權，棄權權數 3,760,708 權，贊成權數佔表決時之總表決權數 68,858,995 權(出席總股數 69,171,138 股)94.04%，已達法令規定，本案照案通過。

選舉事項

第一案：辦理補選第十六屆獨立董事一席案。(董事會提)

說明：1. 本公司第十六屆獨立董事林郁昌先生因業務繁忙，於110年1月13日辭任，擬提請股東常會辦理補選，新任董事自股東常會後就任，任期至111年6月4日本屆董事任期屆滿為止。

2. 本公司獨立董事之選任採候選人提名制度，候選人名單業經本公司民國110年3月12日董事會審查通過，相關資料載明如下

獨立董事 候選人	學歷	經歷	持有股份
吳火生	淡江金融研究所 碩士畢業	台新投信董事長	0 股

選舉結果：

新任獨立董事吳火生，當選總權數62,144,600權。

臨時動議

無

散會：民國 110 年 7 月 7 日(星期三)上午 9 時 27 分。

*本股東常會議事錄僅載明會議進行要旨，會議進行內容及程序仍以會議影音紀錄為準。